

女博士校园随笔

DAXUESHENG

当代大学生丛书



当代大学生丛书



女博士生校园随笔

王友琴

北京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改革开放的年代，需要人们大胆探索，善于思考，尤其是当代大学生和青年。那么，怎样才能做到善于思考呢？本书就是作者结合自己的亲身经历、感受和发生在她周围的许多事，采用文艺随笔形式，或抒怀，或谈心，夹叙夹议。书中所及问题诸如学术无性别、女性的缺点和野蛮、隐性的区别、道德和意志的应力分析、词的沉浮、穿着漫谈、西双版纳之行等，都涉及到中国传统文化和现实，言简意赅，发人深省。它将使你领悟到时代的变迁和新时代人们的精神风貌，从而受到启迪和鼓舞。

当代大学生丛书

女博士生校园随笔

Nü Bo Shi Sheng Xiao Yuao Sui Bi

王 友 琴

*

北 京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广 益 印 刷 厂 印 刷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6.375印张 129,000字

1988年9月第1版 1988年9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2,610

ISBN 7-200-00301-8/I·49

定 价：1.60元

序

随笔是一种最自由的创作形式。“五四”以后，周氏兄弟相率积极提倡。鲁迅在谈到小品文成就的时候，曾这样说：

“这之中，自然含着挣扎和战斗，但因为常常取法于英国的随笔(Essay)，所以也带一点幽默和雍容；写法也有漂亮和缜密的，这是为了对旧文学的示威，在表示旧文学之自以为特长者，白话文学也并非做不到。”这段话比较确切地说明了随笔在中国产生和发展的情形。

说到取法英国，周作人最欣赏的是写过《新格拉布街》(40年代曾以《文苑外史》书名出版过中译本，1986年又用原著名称由叶冬心译成中文)的乔治·吉辛，吉辛的确是一位文体家，周作人多次称道他那本带有自传性的《亨利·赖伊克罗夫特手记》(中文有人译称《草堂随笔》，李霁野曾译出全书，名为《四季译笔》)，文章写得漂亮雅致，独步风格，是典型的英国式随笔。鲁迅注意的范围却要大一些，他从日文看到作品和材料，比较推崇查尔斯·兰姆(C.Lamb)、赖·亨德(L.Hunt)和威廉·哈兹列德(W.Hazlitt)等人，尤其是兰姆的《伊里亚随笔》(Essays of Elia)。他认为随笔的兴盛和新闻事业的发达有关，英国近代大作家中，没有一个不为新闻杂志作文。兴之所至，随意涂鸦。凡是能以这种文体风动一时，名闻天下，甚至压过他的其它作品而为人称道者，大都学殖丰富，才情横溢，对人生现象有着敏锐而深刻的

2040/03

洞察力。即使在号称随笔最发达的英国，能够独立成家的，除杰出的哲人法兰西斯·培根(F. Bacon)外，也不过上述寥寥可数的几位。执笔为文，谈何易易！

在中国，随笔和传统散文相结合，不久便形成各种不同的体式和风格，就后者而言，就有以鲁迅为主的战斗的杂感，以周作人为主的冲淡的小品，其能如鲁迅所说保留一点英国式的“幽默和雍容”的，当推写《剪拂集》时的林语堂、写《春醪集》时的梁遇春。他们的文章里有一种时而放纵恣肆、时而清淡雅驯的兰姆或者吉辛式的自我表现的余韵，在证明着英国式随笔对中国新文学尤其是散文的影响。继林语堂、梁遇春而作这类随笔的人不多，最出色的应推黄裳。不过，倘说英国式随笔的重点在于个人人格的自我表现，那么，黄裳为了发挥所长，以更多地偏向于掌故和文献的论述，至于个人人格，在文字上，我想至少是在文字上，他却有意无意地将其掩藏起来，不使暴露。这一点是颇有异于林语堂和梁遇春的，也是黄裳随笔的一个别具风格的发展。

我觉得还有必要提及另一位值得注意的作家。

在我们中国，真正如鲁迅所说，将文艺和新闻结合起来撰写随笔的，我以为是夏衍。他的五本随笔《此时此地集》、《长途》、《边鼓集》、《劫余随笔》、《蜗楼随笔》等，几乎都是伴随新闻工作或者说记者生涯而产生的作品，写过这类文章的也许还可以举出黄远庸、邵飘萍、赵超构、徐铸成等几位来，不过他们的新闻倾向似乎要比文艺倾向多一些。夏衍的随笔，虽说涉及政治的不少，甚至超过于所论述的社会现象，但他主要是用艺术家的眼睛去观看的，文章充满了抒情的气息，可以说是《赤都心史》、《新俄国游记》之后不多见之作。正是随笔这种体裁在中国的又一重要的发展。

王友琴还很年轻，论阅历和经验，当然不能同上面提到的几位相比。但她勤奋好学，博览群书，少年时经过一段坎坷的生活，这些都使她具备了写好随笔的条件。而且我还以为：有些事情是无法比，也不必比的。王友琴就是王友琴。就以这本《女博士生校园随笔》而言，围绕着妇女问题（我这样说，是因为许多文章都触及这个问题），她谈道德，谈人生，谈学问，谈才具，谈交游，谈婚姻，谈性爱，谈真诚，谈自由，谈知识分子，谈女性的缺点，……上下古今，海阔天空，冬天围炉，夏夜纳凉，仿佛老朋友相对而坐，娓娓清谈。听到精辟处使人不自觉地频频点头，听到幽默处又使人禁不住作会心的微笑，赞叹这位女博士生满腹经纶，无所不知，无所不晓——事实也确乎如此。不过，如果你仔细吟味一下，却又不难从微小处听出她的天真和稚气来。

这末一着，我以为正是王友琴的长处，细腻而又坦率。也是这本随笔集更加值得一读的地方。不然的话，老气横秋，满纸空话，又何必列入“当代大学生丛书”之中呢？

是为序。

唐 弢

1987年11月2日于北京

目 录

学术无性别.....	(1)
短文引出长话.....	(9)
女性的缺点.....	(19)
女性的野蛮.....	(30)
道德和意志的应力分析.....	(44)
幽默感.....	(54)
寻找原因.....	(60)
美国人的谬误.....	(69)
谁开门?	(74)
词的沉浮.....	(80)
骗子系列考.....	(89)
真诚才具有魅力.....	(98)
一种评价的思路.....	(103)
走在钢丝上的女性.....	(112)
隐性区别.....	(117)
穿着慢谈.....	(124)
西双版纳之行.....	(138)
肉一竹一瘦一俗.....	(138)
悄悄的变迁.....	(145)

礼炮声中	(150)
心跳的与心焦的	(156)
橄榄坝的船	(160)
知识分子不仅须有知识	(168)

CYNIC

——给友人的信	(172)
又见“考试花”	(180)
末篇文章即是跋	(195)

学 术 无 性 别

我的硕士论文答辩是吴组湘教授主持的。进入尾声的时候，吴先生忽然提到了我的性别，“参加女同学的答辩会，我很高兴。女同学在学术研究方面作出了成绩。可是我小的时候，人们评价一个女人却是从脚开始、由下而上的……。”

答辩结束，已是黄昏。目送吴先生穿着蓝布面旧皮大衣的、白发苍苍的背影，缓缓消失在冬青簇拥的小径尽头，他说的那几句话又异常明晰地映现在我的头脑中。说老实话，内心深处，我对获得学位这件事并不十分兴奋，意识到自己的这种感受，我简直对老师们产生了罪恶感。但是，这些似乎有些离题的话，从一位高龄长者、三十年代的著名作家和学者口中说出，把我的思绪引向一个纵深开阔的空间，给我留下了异常强烈的印象。这种逆着时间的回顾，体现出一种深沉浑厚的历史感，使我觉得自己今天这一个人行为，虽然不足道，却也在历史进化的长链中成为某一环节的具体见证，从而发生了某些意义。

现在已经极难见到缠过小脚的妇女了。生活在八十年代的我，有一次在图书馆查资料，看到一位明代文人，在其著作中象品评诗画一样，把小脚也分成若干“品”，有“神品”、

“妙品”以及“膺品”等等，竟一时失了学术研究首先推崇的冷静客观的态度，直感到恶心。然而，对于这种病态的色情狂心理，那时的人却津津乐道，自命风流，毫无反省。人们的审美观念、价值标准相差如此遥远，简直令人难以置信。

把健康的双脚硬性裹成畸形，使能跑能跳的器官丧失大半功能，人工制造残废，这是怎么回事？当我在图书馆里翻看着这许多年久泛黄的纸面上的一个个方块黑字时，我瞪着它们，大惑不解。然而，我终于还是相信这种昏愤荒谬是完全可能发生过的。就在我自己并不丰富的经历中，也获得过类似的经验。比如“文化大革命”中流行过的一些说法，“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啦，“不学ABC，照样干革命”啦，现在大家都觉得荒唐可笑、不屑一顾，但当时却被奉为神明，几乎听不到异议。也许有些人心里是反对的，但慑于身家性命和前程方面的危险，只好跟着做戏，久而久之，假戏成真，变成了一种席卷一切的潮流和风尚，个人再也难以挽回。裹脚的习俗也是在某种潮流下形成的吧，也许有人反对过，但她或他的声音消失在高潮急流之中。社会把这种病态当作常态，把这种丑当作美，而软弱的女性接受了这种美学观念，她们自己动手，或者互相动手，把脚缠得又小又尖，她们竭力迎合这种社会规范，而不是去反对这种规范。在漫长的人类生活史上，这种文化的病态潮流，也和洪水、地震、瘟疫一样可怕，甚至为害更深，因为它并非来自外部世界，却从内部扭曲、畸化了人们的性格，进而持久地损害着生活的健康发展。

现代化计划激发了同学们对未来的憧憬和对现实的投入

感。然而，现实和未来，都于“过去”中生出。没有对“过去”的深切思考，难以凭空构想新的生活蓝图。于是，历史和改革一样，成为未名湖畔最常提到的话题之一。那种富于校园特色的高谈阔论，也许常常是大而无当的，但也燃烧着精神探索的热情，对个人来说，是一种宝贵的经验。长期的封建专制统治和外国人的入侵，造成了中国在现代世界的落后局面。一个世纪以来，一代又一代青年，为此痛心疾首，慷慨陈词。从“四人帮”的文化专制谈到封建王朝的愚民政策，从妇女裹脚的旧习谈到民族精神的约束和畸变，我们也曾对那种为维护统治、防止反抗而对人民采取的迫害、压抑政策，作过激烈的抨击。

再后来，我又在书上看到清朝皇帝曾下诏令禁止缠足的记载。皇帝也反对裹脚？这使我感到意外。而且，这种诏令下过三次之多，因为难以生效才作罢。这件事又一次使我意识到，历史和生活是复杂的，不能只作简单化的揣测。

明亡清立，新统治者强迫改变汉俗，迫使汉族男子剃光前半个脑袋的头发，又把后半个脑袋上的头发编成长辫。这条辫子，一拖拖了近三百年，直到辛亥革命才剪掉。但是明朝遗留下来的女子裹脚之风，清朝皇帝下诏禁止也无用。后来皇帝听了劝告，也就不再禁了。于是女子的脚又继续裹下去。

即使是至高无上的皇帝的诏令，有的生效，有的不生效，说明在生活背后还存在别的控制力量。这力量之一是心理的。鲁迅先生曾经作过剖析：在等级制度中，“天有十日，人有十等”，一级一级地制驭着。但人们受了上一等级的压

迫，蕴蓄了怨愤，不是对强者作反抗，反而在弱者身上发泄。最低一级的人则欺压更卑的妻，更弱的子。这种连环化了的结构满足了一种病态的心理平衡方式，所以那个制度虽然僵化，却很牢固，给中国历史带来了漫长的黑暗。

记得第一次看到鲁迅的这些分析，虽不大明白，却在理智深处留下了前所未有的触动。童年时代，少年时代，读的多是好人、坏人分得清清楚楚的小说、故事一类，读了鲁迅的这种文章，才醒悟到一个人可能是具有多重人格的，自然也包括自己在内。于是内心涌现出一种奇怪的感觉，是惊讶，也是信服，又有些痛苦。经过很长一段时间的思索和体验，我才慢慢接受了这种剖析自我、剖析人际关系的深入透辟的“鲁迅方式”。

一些女朋友曾说起她们从小在家里受到的对待是和兄弟不一样的。我的童年生活却非常简单，因为我既没有哥哥，也没有弟弟。缺少对照，也就感觉不到“性别歧视”。在早期的朦胧意识中，对女性的歧视恍惚只是历史书里的事，与自己毫不相关。所以，鲁迅的那段分析，当初对我的触动全在思想方法方面，后来才意识到分析认识中国妇女生活史，也是一个重要的角度。古代社会，女子没有独立的经济地位、政治地位，本来就已很弱，再把双脚缠成畸形，体力上更加孱弱，而忍痛受苦残害自己，更体现了精神上的服从。女性的软弱地位，恰好能缓冲她们的丈夫的受压抑心理——中国古代妇女的特别严重的受压迫状况是在这种文化心理的大背景下产生的。

清朝皇帝要汉族男性编辫子，是为了要他们表示臣服，

要汉族女人不裹脚，大概因为满族女性不裹脚。但汉族女人裹脚，也是一种对男人臣服的表示。皇帝管住男人，男人管住女人，足矣。皇帝不笨，他宁可改变自己原本不可改变的至高无上的命令，不再反对裹脚。皇帝何必违逆半数人的嗜好而去照顾那更弱的另一半人呢？他重视的不会是臣民的发展和强大，他重视的是他统治下的这个专制社会结构的稳定。

在现代人看来，这种强令(或软硬兼施)妇女裹脚的行为，简直是充满“虐待狂”气味的，而那些心甘情愿裹脚的妇女，则简直象有“被虐待狂”倾向。虐待狂往往可能和被虐待狂共生。我想可能确实有过那么一些不怕疼、不怕苦、一心一意去弄小自己的脚的女人的。但倘说她们全都是为了遵从一种时俗，为了一种虽然荒谬但却真诚相信的教条才那么做，却也有自我美化之嫌。因为女性内部也是有等级的。脚缠得小，意味着对社会规范的高度服从，有可能获得社会的青睐而在社会的阶梯上进入更高层。缠脚有助于参加实际生活中在异性面前的争宠，可以给自己换取别的好处。所以，在这个问题上，妇女自己也是有责任的。她们往往为个人的、眼前的实际好处而丧失了自己的独立人格，同时损害了妇女作为一个群体的集体地位。

古书上，常以“三寸金莲”作为小脚的代称。古人很爱用这种套语。三寸，是指脚的长度。当代成年女性的鞋一般为二十三、四公分左右，折合成寸，是7寸左右。把双脚挤压成不足一半大小，现在想想都觉得可怕，更想不出这和“金莲”有什么关系。难道小脚能使人联想到金色的莲花？令人

费解。翻了《辞海》，才知典出于南朝陈后主在宫庭地上贴了金莲花图案——是用金箔还是别的什么颜色材料，不得而知，女子在上面舞蹈，有“步步生莲花”之感。也许，这方面的想象力的丰富是和关于远航海上或制造机械方面的想象力的贫乏必然相联系的？在一种带有色情狂、虐待狂倾向的病态文化中，做出了某种野蛮的、残忍的举动，却还要涂抹上种种审美的理由加以掩饰。

把双脚裹小，对女性个人来说，只能造成不便行走的痛苦，其他一无意义；对人类全体来说，伤毁人的健康肌体，也一无意义。但是，由于能满足一种单方面的病态的审美要求，竟然在历史上延续了那样漫长的岁月。甚至，这种单方面的要求，其强烈程度，不但足以扑灭女性的反抗，竟还足以对抗皇帝的命令。因为这一行为对女性来说毫无益处，所以，它是中国传统社会使女性自我压缩、自我取消，完全依附于男子的极端表现之一。女性没有独立位置，没有个性发展，她只有奉行别人对她的要求，哪怕这要求野蛮残酷，毫无道理。在理论上，这种行为准则被汉代《女诫》作者班昭总结为“得意一人，是谓永毕；失意一人，是谓永讫”，意思是你的一切全由另一个人来决定；在行为上，裹脚的风俗便是这种准则的体现，哪怕你又疼又酸，又瘸又拐，也只有照做照办。

裹脚已经被反掉很多很多年了，现在，如果不是有意寻访，常常半年一年也见不到一个裹过脚的老太太。对于这一女性生活史上的奇特现象，我也从未作过深想。因为懒惰，因为糊涂，或者因为缺乏深思的习惯，我既不能象鲁迅那样

去剖析挖掘日常行为和历史现象背后的深层心理，也没有象吴组湘先生那样发出历史的对比的感喟。吴先生的年龄、经验、学识和价值观念，使他在主持一个普普通通的女学生的论文答辩时，联想到了历史的进化。

从裹脚家居到进学校读学位并发表学术见解，这是眼睛可见的历史变化。然而，更重要的，是这一变化背后的人们行为准则和社会衡量人的价值标准的变化。并且，只有当我们自觉地认识到后者的时候，前者也才更有意义。

废止裹脚意味着有意残害人身的行为准则的否定，意味着女性在保持身体的自然形态方面取得了和男性同等的权利。用学识来考核衡量女性，意味着在女性的个体形成和发展取向方面，不是用那种单方面的不合理要求，而是用超越性别的同一标准来衡量，从而给女性提供了发展自己的机会。

学术无性别。在学术活动中，人们面对的是同一根精神发展高度的标尺。达到某种高度不是为了被异性承认，而有它自身的追求及目标，比如，共同利益、真理。

当我多少有些紧张地一句句回答答辩委员的提问时，我心里并不存在性别自卑，因为我知道现在衡量我的是性别之外的东西。吴先生在会上提到了性别问题，也许正因为这个会的无性别性。所谓“无性别”，我指的是深层行为准则的无差异，而不是指表面的东西，如外貌、服装等等。

说来奇怪，一个与性别无关的答辩会，倒引起了一连串关于性别问题的思考。这种思考，也许常象试图深入什么地方去挖掘什么似的，弄得一头土一头灰，招人讨厌。但是，

如果换一种价值标准来衡量，这种对生活现象的历史意义和心理因素的尽力思考，也许又可以冠以一个漂亮而可能很快就会流行起来的词：超越。

短文引出长话

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我忽然收到一封《中国妇女》杂志寄来的信。一位不相识的编辑，约我给三月号的刊物写一篇文章，关于“三八”妇女节的，节日寄语一类，给一页篇幅，要排在卷首。

我有点茫然无措。倒不是因为我从没有思考过妇女问题。我对某些有关的生活现象作过观察和记录，我阅读时曾作过有关问题的笔记，我写过一些零星札记，我发表过一篇关于妇女文学的论文，还费了大劲，读了两本英文的有关著作。但是，我却从来没有正儿八经地想过要写专门的、直接的、关于妇女现实问题的文章。身为女性，我以为关系到自己的人生目的和行为原则的问题，是必须关心的，但只想自己想想，并不想写给别人去看。为什么？并未想过。只是后来真的写了几篇这类文章时，我才明白，原先的想法虽然不是自觉的，却不错，说明直觉往往更正确。然而，我也不认为自己应该推脱这个稿约以示清高。我觉得女性应该自己思考自己的问题，如果自己的问题要靠别人来思考，那实在是没出息上又加了一层没出息。于是，我开始担心自己的有关思想不够清晰明澈，缺乏创见，写不出什么来，只是应景作文，好象逢场作戏。另外，篇幅的限制也使我为难。一千五